

证券代码：873596

证券简称：凯云发展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√ 电子通讯投票

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投票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7 日下午 14:30。

通讯方式与现场召开时间同步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596	凯云发展	2025 年 6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√
2	关于修订《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√
3	关于修订《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按照上级有关部门及集团公司“关于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工作”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取消公司监事会，在董事会中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，《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，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拟修订的公司章程情况，修订《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拟修订的公司章程情况，修订《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

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人股东单位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、法人股东单位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7 日下午 14：00-14：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开发区控股中心 29 楼 1 号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 2901-2905 房

联系人：刘四海

联系电话：020-8211329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人员所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2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